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天健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钟建国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健拥有合伙人 241 名，注册会计师 2,356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名。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07 家，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44 家。是国内最具综合实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二）履行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八一钢铁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八一钢铁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度天健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按时进场并完成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

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治理层及审计委员会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与汇报，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对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沟通会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年审工作的项目负责人进行了深入沟通，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范围、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等进行了交流，并针对关联交易、减值准备、收入变化、内部控制等重点关注事项，提出了具体要求。在初审意见出来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关于公司审计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出具情况等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与治理层交流了意见。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任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所提供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特此报告。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5日